

國立嘉義大學 110 學年度農場管理進修學士學位學程招生口試注意事項 (考生版)

19-03-2021

一、報到

1. 每一位考生應於表定口試時間前 20 分鐘辦理報到(查驗准考證)並簽到,於報到處等候,依排定時間依序進行口試。
2. 考生未於表定時間前完成報到手續,以致未能於排定時間內參加口試,得由其他考生遞補,遲到考生於該階段休息時間前趕到者,得安排於該階段之休息時間前完成;若考生遲至本學位學程已完成最後一位考生口試時仍未完成報到手續,不得要求補辦口試,該考生口試成績以零分計算,考生不得有異議。

二、口試

1. 口試全程錄音及錄影。
2. 每一考生依排定時間進行 10 分鐘口試(含進出場時間),進入試場後,將准考證交給場內錄音錄影人員。
3. 每一位考生均需參加二個試場的口試,每一試場 5 分鐘,合計 10 分鐘。考生進入口試試場,計時人員宣讀考生准考證號碼後開始口試;口試結束前 1 分鐘,計時人員按第一次鈴聲(一短聲),準備結束,結束前 20 秒,按第二次鈴聲(一長聲),口試應即結束,請考生攜帶准考證,依引導方向退出該口試試場。
4. 退出口試試場後,請攜帶個人物品,依指示方向儘速離開考場,不可喧嘩,以免影響他人應考。

三、其他注意事項:

1. 請於報到處等候叫號應試,若中途需離開,請徵得試務人員同意。否則,若發生任何影響考試權益問題,考生自行負責。
2. 口試中考生不得攜帶行動電話進入試場,違反規定者成績以零分計算,私人物品可放置於口試場外,口試完後自行取回。
3. 考生蓄意不聽從試務人員引導者,視同違反考場規定,取消口試資格。
4. 口試區域內考生不得大聲喧嘩,以免影響口試進行,屢勸不聽者,以違反考場規定,取消口試資格。
5. 考生經查獲有冒名頂替者,則取消考生口試資格,並依試場規則論處。
6. 考生請穿著整齊服儀,避免穿著拖、涼鞋應試;除准考證及相關口試資料外,其餘私人物品不得攜入試場內。

四、農場管理進修學士學位學程口試試場分配表

學院	口試時間	報到處	口試試場	第一位口試開始/最後一位口試結束時間	考生等候室
農學院	二場各 5 分鐘,合計 10 分鐘	國際交流學園 2 樓 A20-208 室	國際交流學園 3 樓 A20-310 室 (A 試場)	110/3/27(六) 09:00 至 17:05 110/3/28 (日) 09:00 至 16:25	國際交流學園 2 樓 A20-205 教室
			國際交流學園 3 樓 A20-305 室 (B 試場)		

※考生請依准考證表訂口試時間提早準備應試。請依指標抵達報到處辦理簽到後,再依指示進行應試。

